

「健康與體育」／「體育科」科目及學分一覽表

99年8月19日台中(二)字第0990143215號函核定

科目名稱		國民中學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體育專長/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科								
健康與體育	要求總學分數	38	核心領域課程學分數	4	學科學分數	16	術科學分數	12	健康專門課程	6
體育	要求總學分數	44	必備學分數	24			選備學分數	20		
適合培育之相關系所(含輔系)			運動競技學系、運動與休閒教育研究所							
類型	科目名稱		適用別	相似科目名稱			學分數	備註		
核心領域課程	健康與體育概論		國中	運動休閒概論、運動科學概論			2			
	人體解剖生理學		國中				2			
必備科目	學科	運動管理學	國中/高中				2			
		運動生物力學	國中/高中				2			
		運動生理學	國中/高中	應用運動生理學			2			
		運動心理學	國中/高中	應用教練心理學			2			
		體育課程設計	高中				2			
		體育學原理	高中				2			
		體育測驗與評量	高中				2			
	術科	田徑	國中/高中				2			
		體操	國中/高中				2			
		游泳	國中/高中				2			
		國術	國中/高中				1/2			
		有氧舞蹈	國中/高中				1/2			
							小計	16/24		
	類型	科目名稱		適用別	相似科目名稱			學分數	備註	
	選備科目	學科	運動社會學	國中/高中				2		
運動裁判法			國中/高中				2			
體適能與運動處方			國中/高中				2			
運動傷害與急救			國中/高中				2			
人體解剖生理學			高中				2			
體育研究法			國中				2			
體育統計學			國中				2			
運動訓練法			國中	運動教練學			2			
運動營養學			國中				2			
運動教育學			國中				2			
體育測驗與評量			國中				2			

	術科 (球類)	籃球	國中/高中		1	左列術科選備課程至少修習10學分(球類至少修習4學分；非球類至少修習2學分)
		排球	國中/高中		1	
		足球	國中/高中		1	
		網球	國中/高中		1	
		羽球	國中/高中		1	
		桌球	國中/高中		1	
		高爾夫球	高中		1	
	撞球	高中		1		
	術科 (非球類)	瑜珈	高中		1	
		肌力訓練	高中		1	
跆拳道		高中		1		
健康專門課程	學科	健康促進	國中	休閒活動與健康促進	2	
		健康心理學	國中	運動與休閒心理學	2	
		安全教育與急救	國中	急救醫學	2	
小計					32/21	
備註	1. 「健康與體育」為國民中學任教學科；「體育」為高中職學校之任教學目。 2. 本表所列必備科目請依適用別之分類全部修習，選備科目得於最低學分數之要求依適用別規定選擇修習。 3. 欲合併取得國、高中教師資格須修習表內規劃科目共54學分。					

※本表科目名稱重複之「人體解剖生理學」、「運動教育學」、「體育測驗與評量」課程，依適用別分類其屬性為核心領域課程、必備科目或選備科目。